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　　學年度 學士、碩士一貫修讀學生先行修讀碩士學分申請表

第　　學期

姓　　名		入學系所	系(所)	本學期碩士班 預計修讀學分		碩士班 已修學分	
指導教授			E-mail				
			電　　話				

課別代號	選修科目名稱	授 課 教 師	開課部別	學分	學分費	上課時間	授課教師簽章
			□日間部				
			□日間部				
			□日間部				

指導教授簽章		系所主管簽章	
共計新台幣　　仟　　佰　　拾　　元整		出納組	

備註：

1、本表內修讀課程均為碩士班學分，不列入大學畢業學分。

2、修課前請與指導教授討論並簽章後，將本表交至系辦公室留存。

3、碩士班學分前六學分不需繳交學分費。

4、本表請於校定加退選時間第二天中午前交至系辦公室彙整。

申請人：　　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